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6月13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江龙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前终止为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2年10月10日召开的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申请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证期限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具体担保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1）。由于该项目贷款已结清，公司本次提前终止该担保事项。

因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提前终止担保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

表示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前终止为温州良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温州良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温州良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的金额为 36,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10 年。具体担保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2）。由于该项目贷款已结清，公司本次提前终止该担保事项。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三日